

莫月鼎使者符法的作用與傳派 ——以明抄本《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 大法》為中心

許蔚

摘要

莫月鼎使者法是元明時代所流行的神霄法中非常重要的一種，但對其內容，迄今為止，學界仍知之甚少。《道法會元》、《法海遺珠》收錄有眾多的使者法傳本或者相關文本，同時傳世明清抄本也多有使者法傳本或者相關文本，為我們深入研究使者法的作用方法與流行變貌提供了條件。對這些文本進行仔細的甄別，雖然並無法完全認定哪一種為莫月鼎使者符法的原貌，但可據此歸納出莫月鼎使者符法的常式，進而理解這一法術成長的機制。

關鍵詞：道教、抄本、神霄、張使者、莫月鼎

許蔚，江西進賢人，文學博士，現任復旦大學中國古代文學研究中心、復旦大學中文系副教授，主要從事道教文獻、道教文學、宋明道教史、佛道交涉、近世科儀與法術、道教與民間宗教寫本、陽明學與道教關係研究，著有《斷裂與建構：淨明道的歷史與文獻》（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14）、《淨明忠孝全書》（校註）（北京：中華書局，2018）、《道教文學、文獻與儀式：許蔚自選集》（新北：博揚文化，2021）、《豫章羅鄧二先生學行輯述》（即將出版）。感謝兩位匿名審查人的肯定與建議。另外，上世紀九十年代，饒宗頤教授接受陳允吉教授邀請訪問復旦大學中文系時，曾調閱《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謹以此文向他致敬。

引言

莫月鼎，名起炎，法名洞一（或作洞乙），號月鼎，吳興月河溪人，生於南宋寶慶二年（1226）四月二十九日辰時，從建昌鄒鐵壁（生卒年不詳）受張使者符法，自居為王侍宸（1089–1153）下第六代演教嗣師，主要活動於蘇州地區。因在紹興祈雨有驗而聲名大振，宋理宗、三十五代天師曾賜讚，入元後奉詔進京。雖祈禱有驗，但很快即辭老還吳中，元世祖至元三十一年（1294）正月二十六日羽化於蘇州在城王繼華家，葬長洲縣（蘇州附郭縣），享壽六十九，傳弟子王繼華、金靜隱、許無心、陳靜佳、馬心吾、潘無涯、張雷所（1206–1275）（即張善淵）等。¹

莫月鼎所行使者符法，據稱得自鄒鐵壁臨終傳授，可上溯王文卿，下啟周玄真，為神霄雷法中具有代表性的符法，在元明之際的江南道門具有廣泛的影響。明永樂間（1403–1424），四十三代天師張宇初（1359–1410）梳理宋元以來所流行之道法，將其概分為清微、神霄二大法派。關於神霄，他提到「神霄自汪、王二師而下，則有張、李、白、薩、潘、楊、唐、莫」，其中，「莫」即是莫月鼎。²不過，就目力所及，有關莫月鼎使者符法本身的研究迄未見到。實際上，就《法海遺珠》、《道法會元》所保存的文獻來看，以使者符法為主要內容的法術存在眾多的傳本，應該說是具有深入研究的條件的。

當然，這些傳本無論在結構還是在內容上往往並不完整，其所反映的使者法也不盡一致，甚或還有與眾法完全不同者。面對錯雜的傳本，需要小心分辨哪些屬於原本使者法的固有或核心內容，以及何者屬於或近似莫月鼎一派的使者法。而偶爾出現的署名莫月鼎的論述文

¹ 參見許蔚：〈莫月鼎及其傳記資料的成立——以《元人畫莫月鼎像》為中心〉，《宗教學研究》即刊。該文曾在2019年政治大學華人宗教研究中心舉辦的「歷史與當代地方道教國際學術研討會」宣讀，係本文的先行研究，主要是通過對新、舊史料的挖掘與辯證，糾正學界的一些誤解。除論證莫月鼎生於南宋寶慶二年（1226），卒於元至元三十一年（1294）外，主要是力證其所傳僅為使者法。而本文則是在釐清上述問題的基礎之上，具體就莫月鼎使者法的作法、流傳及其某些特點形成的原因等方面進行深度解析，尤其注重將其放在宋明道法史上觀察具體法術生成、組合及改造的意義。

² [明]張宇初：《道門十規》，《道藏》（北京：文物出版社；天津：天津古籍書店；上海：上海書店，1988），第32冊，頁149。

字，將莫月鼎列入師派或文檢的情況，以及明確列出的兩種「莫月鼎符形」，無疑為我們留下進一步追蹤的線索。這些零散信息本身是否可靠固然需要加以檢討，更重要的恐怕是如何憑藉對這些破碎內容的拼接，來正確認識或較完整地描述莫月鼎使者符法的作用方法。幸運的是，傳世明抄本《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作為相對較為完整的使者法傳本，可與《道藏》所保存的《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等使者法傳本對讀，從而使我們得以較為準確地辨別諸本異同，歸納使者法的核心內容，進而釐清莫月鼎使者符法的作用方法及構造。

一、明抄本概況暨莫月鼎使者符法的傳派

《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明抄本，《中國古籍善本書目》著錄，藏復旦大學圖書館，略有殘損，經托裱重裝，共計二十葉，線裝一冊全，首尾鈐陽文朱印六枚。除「復旦大學圖書館藏」外，皆漫漶難以識別。第十九葉〈月鼎宗師傳〉後有朱筆題記「大明萬曆二十七年歲次己亥(1599)仲春辛亥朔日奉齋信士郭任大謹謄，以永其傳」，末葉有「萬曆己亥仲春壬子二日悟元子郭任大謹書」跋述得法及謄寫始末。³

據郭任大跋所述，他「生平受齋，好內鍊，業雖在儒，而心常慕道。自萬曆戊寅，即萬曆六年(1578)春，偶到玄妙觀蓑衣仙房，聞存月鼎雷師大法，就叩首祠前，遂於玄玄孫徐處乞假符法抄觀。……迄今己亥歲，托跡於震澤白洋之村，始得蒐索故籍，揀出金書，焚香沐寫。……第恐余年之近五，力不能從心也。……遂謄之，以永其傳。受是法者，安可慢諸！」蘇州玄妙觀有蓑衣真人殿，係南宋淳熙(1174-1189)初為何蓑衣敕建，初名通神庵。⁴玄妙觀蓑衣仙房應即指蘇州玄妙觀蓑衣真人殿。此郭任大抄本應源出蘇州玄妙觀。

該抄本內容依次包括〈主法〉、〈師派〉、〈將班〉、〈訣〉、召合(擬)、〈召咒〉、〈大召興雷咒〉、〈坐運內玄功〉、〈莫宗師談玄〉、〈海瓊祖師咒〉、〈太乙回風咒〉、〈太乙發火咒〉、〈九天太乙轟雷擊電月字

³ 中國古籍善本書目編輯委員會編：《中國古籍善本書目》，卷二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子部道家類〉，頁1056。

⁴ 《元妙觀志》，卷一、卷八，《三洞拾遺》(合肥：黃山書社，2005)，第15冊，影印民國十六年(1927)重印本，頁675、700。

雷君收風訣》、〈召歛火咒〉、莫月鼎論書符(擬)、〈秘訣〉、〈符形〉(筆法、〈雨符〉、〈晴符〉、〈敕召雷神〉、〈伐邪符〉、號頭等)、〈發用〉、〈風雨檄〉(檄、封套、雷檄符形、雪檄秘字)、〈玄中秘旨〉、〈勾雷秘要〉、〈走路〉、〈雷碗妙用〉、〈發檄妙用〉、〈雷霆行遣〉、〈祈日檄〉、〈祈雪檄〉、〈月鼎宗師傳〉、吳師聖敘、郭任大跋。僅就初步印象而言，該抄本無論從形式還是內容上都呈現出莫月鼎使者符法的面貌。

值得注意的是，《道法會元》收錄《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一種，作為使者法的一個傳本，自然應運用於相關研究之中。就其題名而言，則是《道藏》所見與該抄本最為接近者。而其內容，也有〈主法〉、〈將班〉等部分與該抄本有所重合。儘管沒有保留師派，大部分內容也並不見於該抄本(特別是鄧辛張陶的四帥組合，既與該抄本明顯不同，也表明其形成相當晚近)。但《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與該抄本在傳承上顯然應有部分的交叉之處。因此，以下介紹抄本傳承情況，亦首先將《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作為參照。

抄本〈主法〉依次為昊天至尊金闕玉皇上帝、勾陳星宮南極天皇帝、承天效法后土皇地祇、九天應元雷聲普化天尊、九天雷祖大帝。較之《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無浮黎元始天尊，而有南極天皇帝，似更合理。

抄本〈將班〉為鄧、辛、張、天雷部、神雷部、龍雷部、水雷部、二十四炁神、七十二候神。較之《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則少陶帥及社令雷部、水雷部(北方雷)、火雷部(南方雷)等。陶帥本與三帥無關，應為《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所增，其他諸雷或是抄寫時所遺漏。而張使者除名號為「雷霆飛捷報應伐惡使者張天君珏元伯」外，其分不同職事顯現不同形象，與《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完全一致。

抄本〈師派〉依次為祖師雷霆教主火師汪真君若谷；祖師玉府侍宸王真君文卿，字千夫，建昌南豐人；祖師海瓊紫清養素白真人玉瓊，海南瓊州人；宗師上官二三真官希庚，建昌人；宗師上官八真官日昇，號三谷老人，建昌人；宗師鐵壁鄒真人夢叟，建昌人，生坐化王侍宸殿東；宗師月鼎莫真人洞一，號起炎，湖州人；宗師東皋繼華王雷師嗣宗，姑蘇在城人；宗師復陽李真官師道；宗師神霄法師浦雲吳真人師聖，福地龍虎山大上清正一萬壽宮提點；宗師相城靈應觀心齋

席先生應真；宗師神樂觀提點鶴林周仙官玄真，字元初，姑蘇玄妙觀高道；度師太和山中和吳先生守中，字文剛，姑蘇人，住太和山；嗣法姑蘇都紀雲林郭貴謙。

汪火師、王侍宸、白玉蟾是神霄法標舉的祖師。一般而言，他們在師派中出現只是一種正統性的追溯或者標誌。汪真君名若谷見於明內府抄本《北極天心大聖天罡都雷大法》。王文卿字千夫未見他本，可能是本派傳承中認定的名字。白玉蟾名玉瓊則明顯是誤寫。上官二三是我們熟知的王文卿弟子，據此方知其名希庚。上官八前此未見，從名日昇來看似乎應是希庚的弟弟。虞集（1272–1378）〈靈惠沖虛通妙真君王侍宸記〉提到傳法給王文卿從孫妙濟先生王嗣文的是王文卿的外甥，姓上官，⁵不知是指上官二三，還是指上官八。《沖虛通妙侍宸王先生家話》中提問的門人袁庭植，從卷末「言訖，復以二十八字為吾婿他日囑。仲和書付梅隱袁庭植」⁶來看，應即其婿。而《王侍宸祈禱八段錦》中提問的袁無介，似乎應即袁庭植。據明內府抄本《侍宸祖師法語》（即《祈禱八段錦》）卷首所述「侍宸王文卿傳法其妹婿袁無介而作問答八段」，則是其妹婿。⁷無論是婿還是妹婿，也都算是其家人。這似乎表明王文卿首先是在自己家族內部傳法，之後其道法才逐漸向當地的外人擴散。莫月鼎的學法經歷也與此種傳習規矩契合。據稱他是在王文卿的家鄉建昌，通過屈身僮僕的方式，才最終得到鄒鐵壁臨終傳授的。

鄒鐵壁是莫月鼎的度師，見於莫月鼎傳記及相關文字，據此也才知道其名夢叟。不過，所謂「生坐化王侍宸殿」似乎存在問題。王侍宸殿可能是指位於南豐神龜岡王文卿墓的王侍宸祠（即妙靈觀），⁸並且「生坐化」看上去至少也是比較從容地去世。這與莫月鼎傳記中所謂在

⁵ [元]虞集：《道園學古錄》，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明景泰刊本，卷二十五，葉十七b。

⁶ [宋]王文卿：《沖虛通妙侍宸王先生家話》，《道藏》，第32冊，頁395。

⁷ 該抄本據附抄〈關元帥檄〉，源出江西。同批抄本中，《祈禱諸階秘旨》署「大明成化辛丑年（1481）」。參見許蔚：〈明代道法傳承諸側面——明內府抄本《玉清宗教祈雪文檢》識小〉，《宗教學研究》即刊。

⁸ [元]虞集：《道園學古錄》，卷二十五，葉十六a。洪武二十七年（1394）重建，見[明]張宇初：《妙靈觀記》，《峴泉集》，卷三，《道藏》，第33冊，頁218。

家病故，且病革未遑傳莫月鼎雷書全部，僅傳張使者一符的說法矛盾。如果承認莫月鼎傳記所述為事實，那麼，此條坐化記述的添寫自然可以理解為不過是想要強化鄒鐵壁是王文卿嫡派的認知，從而推導出莫月鼎一派俱為王文卿嫡派的觀念。僅就抄本師派本身而言，當然是合乎正統性的訴求。但是，如果「生坐化王侍宸殿」才是鄒鐵壁真正的終局，那麼，諸種莫月鼎傳所謂臨終傳法則應理解為是對莫月鼎僅從鄒鐵壁受傳張使者一符而未得雷書全部之事的一種合理化解釋。也就是說，鄒鐵壁可能並不願意將全部法術傳給莫月鼎，只是選出一種張使者符法傳給他而已。應當說這與前述王文卿家族內部傳法的情況也是可以相合的。大約同時代的神霄金火天丁大法傳授中的隱沒情形即「與人未嘗盡授，得之者只天丁一符」，也可以作為一個典型的參證。⁹而《女青天律》規定「諸法官傳授弟子秘訣，而隱真出偽，或傳而留一字，或咒是而訣非，訣是而咒非者，徒六年。知而故犯者加一等」、「諸法官傳授弟子，有始無終，不盡其所學者，徒九年。如弟子學而有始無終，亦如之。知而故犯者加一等。諸弟子而不問（師），師而不傳者，非」，¹⁰恰恰說明隱瞞、不全授的情況非常普遍。也就是說，鄒鐵壁、莫月鼎傳法中存在隱瞞全宗而僅傳「張使者一符」的可能性是非常高的。由此也可理解何以一心追隨鄒鐵壁的莫月鼎，在得法之後，還要找到潯陽楊真人「印證」¹¹才加以「持煉」。

⁹ 《道法會元》，卷一九八，《道藏》，第30冊，頁258。參見高振宏：〈宋、元、明道教鄧岳法研究：道經與通俗文學的綜合考察〉（台北：政治大學中文系博士學位論文，2014），頁57。日本陰陽道知識傳承中類似情況也值得參考。「陰陽道的教科書作為支撐家業的基礎被以家族單位繼承，作為維持其優越性的手段秘而不宣，避免洩漏給其他氏族」，「安倍氏並未從賀茂保憲處獲得《黃帝金匱經》的正本。這也說明學術的家學化有時是要將弟子也作為競爭者排擠在外的冷酷之事」。見山下克明著，梁曉弈譯：《發現陰陽道：平安貴族與陰陽師》（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9），頁246-248。

¹⁰ 《太上混洞赤文女青詔書天律》，如不來室藏蘇德真抄本，卷上。參見許蔚：〈「行法如作官」——《女青天律》的編刊與道法運用〉，待刊。

¹¹ 《道法會元》卷七十七〈橐籥樞機說〉提到「愚昨奉度師鐵壁先生鄒君傳授符訣咒篆秘字，拒塞天河，掀翻斗柄，取水滄溟，撥動九州，將乾補坤，以離塞坎，開眼仰視為否，閉目俯觀為泰。曾知愚昧，初緣未合玄理，百無一應。後得潯陽峭腿楊真人指示符竅，說破這些道理，使余如醉方醒，如癡方悟。前功皆是假名，其實一字不知！」（《道藏》，第29冊，頁278）該文失名且有錯亂，但上述內容

莫月鼎的名字、籍貫與諸種傳記資料相合。諸種傳記及相關史料也無不承認王繼華為莫月鼎弟子。王繼華名嗣宗、號東臯(子)則前所未知。而抄本末〈月鼎宗師傳〉亦署「東臯子繼華王嗣宗述」。

李復陽(1551–1608)雖不見於莫月鼎傳記,但據《元人畫莫月鼎像》所見方斗孫敘,確係莫月鼎派下。吳師聖敘也提到他從復陽子李師道受法之事,並自稱「嗣派」。吳師聖雖不見於《龍虎山志》,但《高上景霄三五混合都天大雷琅書》末署虞集所作〈景霄雷書後序〉提到「浦雲吳君者,為上清道士,得坐致雷雨、役使鬼神之法,不自以為功而去之。北游燕趙諸郡,得《景霄雷書》於異人,而未盡通其說。閒居京華,幽坊靜室,與學者數人居」云云。¹²此上清(宮)道士浦雲吳君與師派相合。吳師聖敘中亦自稱「東華道者」、「上清正一萬壽宮浦雲吳師聖」。其閒居京華時得白玉蟾降示景霄雷法,也與他自述元天曆己巳(1329)在京師蓬萊真境(崇真萬壽宮?)受李復陽傳莫月鼎使者法具有一定的契合度。

席應真(1301–1381)係元末明初蘇州高道,卒於明洪武十四年(1381)。他與姚廣孝(1335–1418)過從甚密,後者為他撰寫〈海虞席先生墓志銘〉,但未提到他傳有雷法或者莫月鼎使者法。他曾提點常熟致道觀,或許與周玄貞(1328–1407)的道法傳承有關。不過,周玄貞的傳記中並沒有提到他。

周玄貞在元明之際行使者法祈禱晴雨的記錄見於明永樂四年(1406)其弟子郭本中、步履常為他編刊的《鶴林類集》。關於其道法之師承,楊維禎(1296–1370)〈莫鍊師傳〉、宋濂(1310–1381)〈元莫月鼎傳碑〉及〈周尊師小傳〉雖然都從步宗浩上推張善淵(或作「張雷所」),並溯至莫月鼎,但遺漏一些信息。周伯琦(1298–1369)所作〈鶴林先生之記〉則說「因玄妙高士顧養浩受五雷秘文於高士步雲岡,步受於張雷所,張親受於王繼華,王親受於神師莫月鼎」。¹³這些傳記資料的寫作均與周玄貞有關,應該出自他本人的記述,表明他是自

部分也見於王惟一引述莫月鼎〈先天橐籥說〉(許蔚:《道法心傳》提要,道藏輯要研究計劃),而文中也夾入「莫洞一啟炎稽首」的署名,表明應為莫月鼎自述。

¹² 《道法會元》,卷一百八,頁484。

¹³ [明]郭本中、步履常:《鶴林類集》,台北故宮代管北平圖書館舊藏清抄本。

居為莫月鼎嗣派的。而《鶴林類集》卷首也列入莫月鼎（還有王文卿）的像、傳、讚等，以示「淵源所自」。¹⁴

吳守中前此未見，既出自蘇州本地，從名字看又與郭本中接近，不排除是周玄貞弟子。郭本中傳見《續吳郡志》，也出自蘇州本地（長洲）。洪武九年以樂舞生選入京，後住神樂觀，奉祀天壇。明永樂元年任道錄司左至靈，住持朝天宮，終於任。吳守中離開蘇州而住於太和山也與郭本中經歷類似。¹⁵

師派中最末一位郭貴謙，見於胡濙（1375–1463）〈蘇州府元妙觀重建彌羅閣記〉。正統初年擔任蘇州府道紀司都紀，¹⁶ 與抄本相合，也可佐證郭任大所說從蓑衣仙房借抄法本之事的真實性。

值得注意的是，師派名單中郭貴謙標記作「嗣法」，應是自稱，表明郭任大所據以謄抄的底本即便是徐姓道士重抄者，也應是據郭貴謙抄本轉抄的。而吳守中標記作「度師」，則應為郭貴謙之度師。問題是，倘若吳守中確為周玄貞弟子，周玄貞就應該標記作「籍師」，其前更應列入步宗浩（或許也應列入顧養浩）並標記為「經師」。實際卻是周玄貞標記作「宗師」（不排除是傳抄之訛），王繼華以下也未列入周玄貞本人的師承即蘇州本地高道張善淵、步宗浩、顧養浩等，而是列入與周玄貞師承無關的李復陽、吳師聖（以及席應真）。特別是從吳師聖到席應真、周玄貞之間明顯存在傳承的缺環，似乎存在錯亂。不過，李復陽、吳師聖、席應真三者被列入師派似乎也給不出什麼值得

¹⁴ [清]紀昀等：《欽定四庫全書總目》，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清乾隆武英殿刊本，卷一百四十七〈子部五十七道家類·存目〉，葉卅九b–四十a。以上亦可參見許蔚：〈莫月鼎及其傳記資料的成立〉。

¹⁵ 《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啟師部分見有「本法祖師仙姬白元君、祖師火師汪真君、靈惠沖虛通妙侍宸王真君、上官二三真官、鐵壁鄒真官、月鼎莫真人、宗師無為陳真人、存心李先生、秀峰鄧先生、太和黃先生、前傳後度諸大師」。《道法會元》，卷八十二，頁321。其中，白元君出家與神霄法傳說不同，似乎表明該法係獨立成立的一種。祖師五人既未見與白元君相關之記載，便不排除只是一種比附。但該法使者符形確與莫月鼎符形相合，並且該法末仍有「莫真人示諸弟子」云云，也不排除確為莫月鼎所說。宗師四人應較可靠，無為陳真人不知是否即莫月鼎弟子陳靜佳；而太和黃先生不排除住太和山，如果與郭本中、吳守中是同時代，應也有條件接受莫月鼎符形及論述。

¹⁶ 《元妙觀志》，卷九，頁703。

附會或者偽造的理由。因此，這樣一個經過輾轉傳抄，看上去並不標準並且有些許混亂的師派名單或許反而是可靠的。

實際上，步宗浩據稱從張善淵所受雷書即名為「碧潭斬勘之書」，而署鄒鐵壁註〈雷霆梵號咒〉也提到「碧潭」，¹⁷ 與該抄本「碧潭」之名是相合的。¹⁸ 另外，抄本中出現一段論述書符的文字，署「嗣神霄門下第六代孫苕溪莫洞一述」，也與清宮舊藏《元人畫莫月鼎像》拖尾元人吳全德〈莫法師行實〉附錄莫月鼎法職中「侍宸下第六代演教嗣師」相合，¹⁹ 表明該抄本所保存的使者法即便不完全是莫月鼎所傳原貌，也淵源有自，可以信任。

二、《道藏》所見「使者法」傳本與使者符法的常式

《道藏》收錄多種名為「使者法」或者內容為「使者法」的傳本，包括《法海遺珠》卷七《九天雷晶使者梵炁隱書·機法》、卷八《太乙火雷捷疾報應張使者符法》、卷二十六《雷晶秘隱》、卷三十七《斬勘飛捷火雷使者大法》、卷四十《六一飛捷秘法》、同卷《先天一炁火雷使者秘法》；《道法會元》卷八十二《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卷八十三至八十七《先天雷晶隱書》、卷八十九《九天雷晶元章》、同卷《玄晶雷章》、卷九十《先天一炁雷法》、卷九十一《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卷九十二《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卷九十三《雷霆三要一炁火雷使者法》、卷九十四《雷霆歛火張使者秘法》、卷九十五《雷霆飛捷使者大法》、卷九十六《太乙捷疾使者大法》、同卷《太乙使者大法》、卷九十七《上清飛捷五雷祈禱大法》、卷九十八《九天碧潭雷禱兩大法》、卷一百三十二《雷霆祈禱秘訣》等。

從使者名諱、形象、符形、咒訣及內功作用等方面來看，這些傳本中有少量雖然名為「使者法」，但並不具備使者法常式的符法，姑稱作「準張使者符法」。除此之外的諸傳本，大體共享某些觀念、內功或者咒訣，亦即具備或部分具備使者法常式。其中又有少量或採用「莫

¹⁷ 《道法會元》，卷七十七，頁276。

¹⁸ [明]王鏊：《姑蘇志》，中國國家圖書館藏明正德刊本，卷五十八，葉三十六a。

¹⁹ 參見許蔚：〈莫月鼎及其傳記資料的成立〉。

月鼎符形」，或融入莫月鼎論述及觀念的符法。雖然各自利用莫月鼎使者符法元素的程度不一，未必能直接看作是莫月鼎使者符法的某個傳本，但應有密切的關係，可為我們認識莫月鼎使者符法特別是研讀明抄本《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提供一些支點。

所謂「準張使者符法」，包括《斬勘飛捷火雷使者大法》、《六一飛捷秘法》、《雷霆三要一炁火雷使者法》、《雷霆歛火張使者秘法》、《太乙捷疾使者大法》、《上清飛捷五雷祈禱大法》及《雷霆祈禱秘訣》七種。

其中，《六一飛捷秘法》雖以張元伯為主將，但主要內容卻是存召六丁。《雷霆歛火張使者秘法》則是存變雷祖大帝，再存三帥，並揉入陶帥法等。雖然出現「馬晟吉利咒」（〈七十五字咒〉，實為七十六字）及點訣，卻是通用於三帥，實際上並沒有專門的使者法內容。而《上清飛捷五雷祈禱大法》則非常特殊，不僅師派為清微系的清微宗祖、紫虛元君等，法中也不錄內功，僅以清微系的符咒召使者，而祈禱各項也基本完全依賴清微系的符咒，可以說是全面清微化的一種符法。《雷霆三要一炁火雷使者法》也有其特殊性，其召合雖然需要念誦「甲戌吾降」云云（〈誓咒〉），但存「天宮美人」云云，及存「婦人裸身被髮」、「左執劍」、「右捉人頭」、「飛入北斗第五星」云云（牒），卻為《道藏》所收諸傳本中所僅見，可以說是獨自成立的一種法術。因而這四種得以首先排除在討論之外。

《斬勘飛捷火雷使者大法》帥班排出使者職銜、名諱及形象為「雷霆承旨飛捷火雷使者張，名元伯。如歛火相，左手雷局，右手皂旗，身騎火龍」。²⁰《太乙捷疾使者大法》為「太乙捷疾直符張使者，元伯。朱髮，獬豸冠，青面，三日出火，緋袍，綠飛天帶，金甲，手仗火戟，鬼形，旁出撩牙，赤腳，駕火雲」。²¹《雷霆祈禱秘訣》未排帥班，僅在《號令雷霆出宮檄》列出「五方傳音飛捷報應使者六乙天喜暘谷張神君」，²²而未具名諱及形象。

一般認為張元伯即張使者。但署白玉蟾所述〈雷霆三帥心錄〉特別指出「自前至今，莫不知主帥為歛火鄧伯溫、判官為負風辛漢臣、使

²⁰ 《法海遺珠》，卷三十七，《道藏》，第26冊，頁932。

²¹ 《道法會元》，卷九十六，頁406。

²² 同上註，卷一百三十二，頁648。

者為直符張元伯。歟火者，神首之名也。負風者，乃扶風之訛也，即以父兄之子為氏之義。直符者，主直雷霆符命之職也。鄧、辛皆是，而張名獨非。蓋元伯乃𩇑字之訛耳，而受法之士不究本末，因下界直符有張元伯之稱而名之，不幾於穹壤乎。²³ 也就是說僅僅出現「張元伯」之名的話，既可能是指雷霆三帥之一的張使者，也可能是與三界直符之一的張使者混淆了。²⁴

而《太乙捷疾使者大法》中「青面，三目出火，鬼形」的使者形象（亦見同卷又法《太乙使者大法》）曾出現於王文卿弟子袁庭植的行法場合，並得到王文卿的解釋與認可。²⁵ 《雷霆飛捷使者大法》卷末述「紫皇上道」也提到使者服色為「赤髮，藍身，青面，三目」，並說是「南嶽紫虛元君之使者，昔侍宸遇火師所得其傳」。²⁶ 那麼，《太乙捷疾使者大法》中的張元伯似可認定為張使者，且不排除與王文卿所傳使者法有一定的淵源關係。

不過，就召合使者的內功方法而言，《太乙捷疾使者大法》為「師存巽方金色火炁萬丈，以鼻引火炁入腎；次存腎水沸溢，中有白炁結成號頭，運腎炁自夾脊直上頂門出，雷局打發，衝至巽方。念〈總召秘咒〉，使者承號降壇。師運自己使者出，混合。念〈誓章〉（「甲戌吾降」云云），引入腎腑，結成元帥」，²⁷ 與王文卿主張使者從脾臟祖宮出似有不同。²⁸ 類似的內功作用也見於《斬勘飛捷火雷使者大法》。該法

²³ 《道法會元》，卷八十二，頁329。

²⁴ 《太乙火雷捷疾報應張使者符法》中〈召使者咒〉有「雷部使者，職事直符……持關執牒，預告雷部」云云（《法海遺珠》，卷八，頁772）。亦見《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太乙使者大法》，後者稱作〈火雲咒〉，強調直符的職事可能就與這種混同有關。《太上三洞神咒》，卷七（《道藏》，第2冊）見有〈召使者咒〉和〈飛捷咒〉。前者係〈赤鴉咒〉，見於使者法；後者係召「飛捷使者」，似應分別用於雷帥張使者與直符張使者。

²⁵ [宋]王文卿撰：《沖虛通妙侍宸王先生家話》，頁391。

²⁶ 《道法會元》，卷九十五，頁406。

²⁷ 同上註，卷九十六，頁407。該〈誓章〉見於《太上三洞神咒》，卷三，題作〈張使者誓咒〉。

²⁸ [宋]王文卿撰：《沖虛通妙侍宸王先生家話》，頁390；《王侍宸祈禱八段錦》，《道法會元》，卷六十九，頁227；《玄珠歌》，《道法會元》，卷七十，頁235。《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中〈坐運內玄功〉以「祖炁降從膽腑，從兩腎中間直上過夾脊」云云，「膽腑」似應為「脾」之訛。《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提到「使者以膽為體，以怒為用」（《道法會元》，卷八十二，頁325），或許是以此致誤。

〈內煉〉，係斡運丹田，存東南方青、黃、紅、金色之炁混合成金火，吸歸坎中，呵出成金光，以劍訣書召張元伯。這也與《法海遺珠》卷二十所見〈使者坐功〉運心肝脾肺腎五炁入丹田，自三關上頂門，自兩目出，沖開巽戶云云，及以劍訣書張元伯等大體近似。《雷霆祈禱秘訣》所見〈坐煉工夫〉只是更複雜些，並且是以子午斗衝開金光，還須念〈誓咒〉。²⁹ 儘管存在繁簡或者細節差異，此一類的使者召合內功應當說具有一定的共同法術基礎。如「坐煉」所示，應是修煉身中使者，或許可以看作一種「常式」。

《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在〈玄中密旨〉中雜抄有祈雨雪坐功及「平常煉使者」坐功等。所謂「存祖炁從中宮起，過兩腎，中間一炁透入泥丸」云云或者「自己元神從直上夾脊雙關，至天目，合為元始」云云，同樣是修煉身中使者，似更符合王文卿的主張。不過，這似乎並非元明時代所流行的使者法的正式或者主流，或許屬於「王侍宸派」的遺跡。

張宇初〈授法普說〉提到「其為法門之設曰神霄者，若掌心之包裹陰陽、斬勘之發號施令、使者之斗激天河、雷門之交運水火、洞玄之開合陰陽、社令之策役神祇、箭煞之沖激星曜，下而酆嶽之文，一炁一訣，皆出身中妙用，非徒紙上之文。故曰萬法一法也，萬神一神也」。³⁰ 可知「斗激天河」才是使者法的核心。

署鄒鐵壁註〈雷霆梵號咒〉稱「南斗第六星側小星，天河也」，³¹ 應屬誤會。署王文卿著〈雷說〉說「天一生水，南斗鎮之……北方子丑斗牛之次，有斗宿，號南斗……子丑乃水之鄉，是天一生水之宗，故南斗六星柄橫截天河……雷門雨戶隱於天河之內」。³² 可知所謂斗應指南斗，天河則為南斗所橫跨。

《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載使者召合為「左手飛南斗一座，見南斗橫跨天河，光芒燦爛。第五、六星間有一小星，名火令星，即霹靂星也。其星金光火炁直衝斗口，乃天河所屬之地。便以神光書一

²⁹ 該〈誓咒〉與前述〈誓章〉不同，為「品秩不陞」云云。也見於《太上三洞神咒》，卷三，題作〈誓將咒〉。此外，《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又另有一種〈誓將咒〉。

³⁰ [明]張宇初：〈授法普說〉，《峴泉集》，卷七，頁248。

³¹ 《道法會元》，卷七十七，頁276。

³² 同上註，卷六十七，頁216。

秘號𠄎于斗口，見一團紅火光明中有金書。急握兩手，雷局，擊動，以玄機衝之，斗柄便翻。倏然不見秘號，卻有𠄎字見于光中。纔見此字，變為使者而至」。³³《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所述與此接近，為「左雷局，右劍訣，定神。次舉目視南斗。存南斗六星橫跨天河，第五、六星之間，內有一小星（即火鈴霹靂星）。其星金火光明燦爛，其小星漸大如車輪。次以目光運金書在星上，中有𠄎號。見號分明，卻以舌尖於上顎書𠄎字號，吹去，衝開號頭，使變現使者真形」云云。³⁴

所謂霹靂星之說也與莫月鼎所述一致。《先天雷晶隱書》所收〈道妙〉雖然失名，但從文中稱鄒鐵壁為先師，書符部分「翅分八字」及「老夫書符之時」云云與《雷霆妙契》所收署莫月鼎述〈書符口訣〉³⁵及《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卷首師說中「祖師莫月鼎書符之時」³⁶云云相合，可知應係莫月鼎所傳。該文即稱「南斗火宮，歛火之府，銀河之間，一星名霹靂星，為斗之前星，使者所居也」。³⁷可見，張宇初所謂「斗激天河」，應當就是指存南斗第五、六星間小星之法。

源出江西的明內府抄本《諸品靈章雷君秘旨》，雖然附加了清微符及清微師派、家書等內容，明顯具有清微化的特徵，但保留了神霄法中張使者法的內容，包括〈書符一筆之妙，君請勿疑〉、〈使者本身玄要〉、〈天姥〉、〈太乙逐天罡〉、〈動雷〉、〈起電〉、〈團雲〉、〈烹山煮海〉、〈殺伐〉、〈策斗〉、〈斷虹〉、〈掩日〉、〈勾雷〉、〈合斗〉等。其中，〈使者本身玄要〉、〈策斗〉、〈合斗〉也都提到南斗跨天河，中有霹靂星云云，並說霹靂星「乃使者化氣，召雷、祈雨皆係乎此」。³⁸

《法海遺珠》卷二十一《雷晶梵炁坐功》載「凡坐，先要澄心定慮，雙手握固，以兩目視中宮，內有金光一點，𠄎字燦然運動，轉地軸，

³³ 《道法會元》，卷九十一，頁379。

³⁴ 抄本〈走路〉提到「南斗第四星，是使者」，應有訛誤。

³⁵ 《道法會元》，卷七十七，頁277-278。

³⁶ 同上註，卷九十一，頁379。

³⁷ 同上註，卷八十四，頁341。關於〈道妙〉與〈書符口訣〉等的關係，參見許蔚：〈〈一炁之妙·滿江紅〉考述暨莫月鼎遺說輯證〉，《國學學刊》，第2期（2020），頁70-72。

³⁸ 胡道靜、陳耀庭、段文桂、林萬清主編：《藏外道書》（成都：巴蜀書社，1992），第29冊，頁14。

抹天關，到絳宮住，存南斗第六星下有使者從此處飛來，我作𩇑字音，合一，混成一金團，吸入中宮，再咽華池水下去，少頃，想渾身火炁，然後開目」。³⁹ 雖然與《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等略有差異，但與《雷霆飛捷使者大法》幾乎完全相同，並且也與《九天雷晶使者梵炁隱書·機法》（黑豬渡河、天河取水）、《雷晶秘隱》、《九天雷晶元章》、《玄晶雷章》、《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等大體一致。《先天一炁火雷使者秘法》雖未見召合，但〈詩訣〉提到「若用真符須勘合，休言南斗雨難祈」，⁴⁰ 可知也應採用「斗激天河」之法。

如不來室所藏晚近雷法抄本及影本中，清光緒三年（1877）孟昌隆抄本《召張君科》，附抄於《預修、度亡章格》（含曹日、治炁、章格等）之後，內文題作《拜章召將》（前抄〈遣章咒〉），係配合遣送前項諸章所用，僅抄三葉（不滿五個半葉），作為專門的張天君召合傳本。雖然非常簡略，並且先後分三次運用〈誓章〉（甲戌吾降）、〈召雷咒〉（唵吽吽三檀那韓）、〈赤鴉咒〉等，仍需心印秘諱及卜筮，但相應每次的召合作用卻都是「𩇑南斗第六星內出現。呵氣合之」。

如不來室藏王偉才抄殘本影本《先天命雷秘奧》（尾殘，未見紀年）包含鄧、辛、張等諸帥召合。其中張使者召合部分包括兩種召合方法：其一係以天目及舌尖書號頭，以雙手剔玉文寶瓶，吸入祖宮，念〈一稱金〉，以令書心印秘諱，於掌心一照，剔子午斗，念「天皇伽耶霹靂攝」及〈赤鴉咒〉，存使者從天門上來；其一則「剔南斗一座（勝一尊一天一火一旨一離），橫跨天河，以天目書𩇑，次目視定斗口內，見使者於斗口內作一輪金光，存六星燦爛，默念秘咒（唵吽吽三檀那韓）」及〈召雷咒〉（唵吽吽三檀那韓）等。

就上可知，所謂「斗激天河」或者存南斗第五、六星間小星（霹靂星），確實是元明以降眾多使者法傳本所普遍認同或沿襲的常式。《斬勘飛捷火雷使者大法》、《太乙捷疾使者大法》以及《雷霆祈禱秘訣》所採用的召合內功顯然並不符合這一常式。

³⁹ 《法海遺珠》，卷二十一，頁847。《太乙火雷捷疾報應張使者符法》的召合與此接近，但只說「剔二斗」、「剔霹靂金光」等（《法海遺珠》，卷八，頁772）「霹靂金光」不知是否與霹靂星有關，而存神朝謁玉皇上帝與「玉帝親機」相合，「召使者從地上湧出」云云也見於袁庭植的行法場合，或許更接近王文卿所傳使者法的樣貌。

⁴⁰ 〈詩訣〉第二首，見《法海遺珠》，卷四十，頁954。

值得注意的是，不論是稱作〈誓言〉、〈誓章〉還是〈張使者誓咒〉，《太乙捷疾使者大法》中出現的所謂「甲戌吾降」應與辛天君召合所念〈誓章〉的「壬癸吾降」存在關聯。⁴¹而《欵火律令鄧天君大法》中鄧天君召合之〈百變誓章〉也出現「戊己巡歷，丙丁遊行」。⁴²據署王文卿〈雷說〉所述，「欵火至陽之晶，丙丁日午時降世。辛判官屬水，至陰之晶，壬癸日子時降世。張使者屬木，陰陽之氣，甲乙日卯時降世」。⁴³那麼，「甲戌吾降」云云即便不是使者法成立之初的遺留，至少也應是配合鄧、辛二帥法而成立的，同樣也不排除與王文卿所傳使者法有關。不過，在具備使者法常式的傳本中，除《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外，其他都未採用〈誓章〉。前舉清抄本《召張君科》倒是採用了這一〈誓章〉，似乎表明作為使者召合的一種傳統，還是得到了一定範圍的尊重。

而〈一稱金〉、〈召雷咒〉（唵吽吽三檀那韓）、〈赤鴉咒〉等也需要加以檢視。

前舉藏內諸傳本未見〈一稱金〉之名。《先天雷晶隱書》中鐵心道人所傳〈動掌心雷〉，有咒稱〈一稱金〉，但未錄咒語內容。⁴⁴《上清飛捷五雷祈禱大法》雖然已清微化，但也提到〈一稱金咒〉，應該是指同一咒語。據前舉王偉才抄殘本影本，〈一稱金〉作「唵唎吽唵唎吽唵唎唵唎吽唎吽」，應有缺字。如不來室藏清光緒五年撫州宜黃縣詹義階（鼎發）抄本影本《晨夕混煉召全將變神秘旨》中的〈召張天君〉所見〈一稱金咒〉為「唵唎吽唵唎吽唎吽唵唎唵唎吽吽」，該咒亦見同抄本中的〈召張使者〉，但未標明名稱。⁴⁵〈召張使者〉所錄召合方法係融入斗姆（天母）者，所謂「鳥飛入斗口天母前」云云，與《先天雷晶隱書》所見〈召合玄機〉大體一致。後者也運用該咒，但稱作〈一炁雷章咒〉，

⁴¹ 關於辛天君〈誓章〉，參見許蔚：〈辛天君法與混元道法的構造〉，《道教研究學報》，第9期（2017），頁155。

⁴² 《道法會元》，卷八十，頁304。該〈誓章〉亦見《太上三洞神咒》卷七，題作〈百變誓章咒〉。

⁴³ 《道法會元》，卷六十七，頁216。

⁴⁴ 同上註，卷八十五，頁351。

⁴⁵ 關於該抄本及詹氏道壇，參見許蔚：〈元代淨明忠孝道法的傳度秘旨及其流出版本——兼談金蓬頭丹法文獻問題以及淨明忠孝道法的傳衍與在地化〉，《古典文獻研究》，第23輯（2020），上卷，頁338–340。

南斗霹靂星之法，與斗姆根本就無關，卻仍然要強調「元始祖劫菩薩名曰康旻，至周末西方之教興，以胡語稱摩利支天。逐日月前，一日一夜，行遍周天。故〈召使者咒〉曰如康旻，速降臨者，此(也)。是以使者一法，不可離此神」。⁵⁶

「康旻即摩利支天」云云前所未見。「如康旻，速降臨」則似出自〈召雷咒〉(唵吽吽三檀那韓)，見於《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即「吾奉紫微君，敕召雷部神。神速奔，如康民。飛捷使者速降臨」。⁵⁷ 該咒也見於《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的張使者召合，係配合十六字秘咒(唵喇吽十六字)及七十二字〈戰雷章〉使用。此外，亦見《太乙捷疾使者大法》、《先天一炁火雷使者秘法》、《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及《火師汪真君雷霆奧旨》，分別被稱作〈召咒〉、〈召將咒〉、〈召雷咒〉及〈三段咒〉。咒語內容也相應有些差異，而〈三段咒〉還特別點明「直符使者速現形」，⁵⁸ 似乎暗示該咒很可能原本是針對直符張元伯的。⁵⁹

而「康民(旻)」也見於所謂〈赤鴉咒〉。前舉諸傳本中，除《先天雷晶隱書》、《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以及《太乙使者大法》外，均未採用該咒。其中，僅《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的〈再召咒〉(即〈赤鴉咒〉)出現「康民子華，帝嚳之子，顓帝之孫。吾今召汝，速往雷家」。⁶⁰「康民子華」在此似乎是指「帝嚳之子，顓帝之孫」。

⁵⁶ 胡道靜、陳耀庭等主編，《藏外道書》，第29冊，頁14。

⁵⁷ 《道法會元》，卷九十二，頁384。

⁵⁸ 同上註，卷七十六，頁271。

⁵⁹ 就咒語本身而言，不論是如《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所見「難延乾夷敕。乾。兌卦統雄兵。兌」云云(《道法會元》，卷九十二，頁384)，還是如《太乙捷疾使者大法》所見「難延乾夷勅。亥。兌卦統雄兵，酉」云云(《道法會元》，卷九十六，頁406)，都顯現出操作性的特徵。《法海遺珠》卷二十一〈平日坐功〉提到以左手點(張使者訣)時，所念即該咒。而除了應用點訣外，該咒也用於與張使者有關的罡法，被稱作〈張使者鼓舞罡咒〉。不過，二者均未出現「如康民(旻)」云云(《法海遺珠》，卷二十一，頁845、850)。而《高上神霄玉樞斬勘五雷大法》中〈使者鼓舞罡〉咒則出現「如康民」、「速降臨」(《道法會元》，卷六十一，頁170)。另外，該咒亦見《太極都雷隱書》(《道法會元》，卷一百十七，頁550)《玄壇趙元帥秘法》(《道法會元》，卷二百三十三，頁456)中〈八卦罡〉，兩處均出現「如康旻(民)」。

⁶⁰ 《道法會元》，卷九十二，頁384。亦見《太上三洞神咒》卷七，稱為〈召使者咒〉，「康民」作「康旻」(《太上三洞神咒》，卷七，頁102)。另外，前舉晚近抄本及影印件中所見〈赤鴉咒〉均未出現「康民(旻)」云云。

《雷霆飛捷使者大法》卷末述「紫皇上道」提到「使者乃顓帝之孫，摯明之子」，⁶¹似有訛誤。《雷霆三帥心錄》稱「帝譽高辛氏……於顓頊為從子……有二子……次曰隆延，娶陳鍾氏，生扶風黑歷及華~~華~~極，此辛、張二帥之所自出也。……漢臣者，乃以~~華~~字拆開耳。於此，知辛帥正隆延第二子也。張帥諱~~諱~~，陽從日諱，陰從月諱。《十七史》曰：扶風之子曰摯收明。明字即陰陽二諱之義。故號曰曜明。以功封於張地，因以名氏，故張姓。本法有〈收執符〉，即摯收之訛耳。……又於符上作用北靈黑歷四字，豈非前史所載，本父命子之意。黑歷乃帝譽之孫。……帥本帝譽之後，帝譽繼顓頊有天下，故書顓字以制之」。⁶²也就是說，辛帥是隆延的兒子華~~華~~極；張帥則是隆延的孫子，扶風黑歷的兒子摯收明。

按照此世系，所謂「帝譽之子，顓帝之孫」似應指隆延，而「康民子華」可能即是隆延的某個名字，出現在咒中也即類似〈收執符〉符頭「書顓字以制之」的情況。作為輔證，《太乙使者大法》所見赤烏鴉咒（即〈赤鴉咒〉）中的「受命黑歷」，⁶³應指扶風黑歷，與〈收執符〉作用「北靈黑歷四字」類似。

當然，此種理解必須建立在〈赤鴉咒〉本身不存在文本問題的基礎之上。實際上，《先天雷晶隱書》所用〈赤鴉咒〉雖然沒有出現「康民（旻）」，但出現了「子華」，為「疾速報應。一如子華。奉火師汪真君律令」。⁶⁴而《火師汪真君雷霆奧旨》所見〈赤鴉咒〉則作「一如祖師子華真君所告」。⁶⁵從這兩個例子來看，「康民（旻）子華」中的「子華」似乎應該脫胎於火師真君汪子華之名。而《高上神霄三五混合都天大雷

⁶¹ 《道法會元》，卷九十五，頁406。

⁶² 同上註，卷八十二，頁329。

⁶³ 同上註，卷九十六，頁410。赤烏鴉咒也見於《雷霆欵火張使者秘法》，係配合陶帥（九天飛火符）所用，稱作〈使者總咒〉，「黑歷」作「黑力」。見《道法會元》，卷九十四，頁297。另外，《火師汪真君雷霆奧旨》作「受命黑衝」，《先天雷晶隱書》作「受命黑沖」，而《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太上三洞神咒》則均作「受命北帝」。明嘉靖二十一年（1542）陶仲文抄本《諸階鎮貼符》中〈二王符〉所錄〈赤鴉咒〉作「受命黑律」（胡道靜、陳耀庭等主編：《藏外道書》，第29冊，頁151），可能是受到《鄴都黑律》的影響而產生的訛誤。

⁶⁴ 《道法會元》，卷八十四，頁351。

⁶⁵ 同上註，卷七十六，頁271。

琅書》在師派中列出「雷霆火師真君汪康民」，⁶⁶那麼，「康民(旻)子華」中的「康民(旻)」似乎也應是脫胎於火師汪真君之名。

也就是說《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及《太上三洞神咒》中所見〈赤鴉咒〉文本不排除是在諸如「一如汪子華律令」、「一如汪康民律令」這樣的律令式表達基礎上訛變或改造而成。白玉蟾所舉〈收執符〉即屬訛傳。從〈赤鴉咒〉中「雷中烏鬼，雲外夜叉」云云也見於《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配合〈天皇符〉所用〈敕喝咒〉（「雷中夜叉，雲中烏鴉」）來看，咒語內容的組合構造之跡應該說是比較明確的。而所謂「帝嚳之子，顓帝之孫」也能得到很好的解釋，即相當於〈敕喝咒〉中的「汝若不至，罵汝九祖」，充當罵雷的功能，只不過更為含蓄。⁶⁷

至於〈戰雷章〉，即《太上三洞神咒》卷二〈起雷咒〉，《先天一炁雷法》稱作〈馬晟吉利咒〉，亦見於《太乙火雷捷疾報應張使者符法》、《雷晶秘隱》、《先天一炁火雷使者秘法》、《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稱作〈大興雷咒〉）、《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稱作〈運雷咒〉）、《雷霆飛捷使者大法》、《太乙使者大法》（稱作〈遣咒〉）等，通常為七十六字，個別為七十二或七十七字，文字則大體一致。而《雷晶秘隱》、《先天一炁火雷使者秘法》、《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及《雷霆飛捷使者大法》四種末仍附有點訣的部分。⁶⁸《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錄有〈戰雷章詩〉「七十二字戰雷霆，切莫高聲密作聲。緊把局頭敲巽戶，風雲雷雨一齊傾」，⁶⁹類似的表達也見於《先天一炁火雷使者秘法》中〈詩訣〉第一首「七十六字戰雷霆，誦須默念勿高聲。但將六訣敲煞戶，令牌一下見真形」，⁷⁰究竟應是七十六字還是七十二字頗難決斷。不過，「六訣

⁶⁶ 《道法會元》，卷一百四，頁452。

⁶⁷ 同上註，卷九十二，頁389。《先天雷晶隱書》稱作〈誓咒〉。

⁶⁸ 《雷霆飛捷使者大法》較為特殊，其「馬晟吉利咒」不用於召合，而用於敕符，並稱作〈雷函咒〉（《道法會元》，卷九十五，頁403）。《先天雷晶隱書》雖未採用「馬晟吉利咒」，但〈召合玄機〉的〈召咒〉為「唵藍淨法界吽吽囉囉嚩吒波伽嗎噯咭喇霹靂金光攝」（《道法會元》，卷八十三，頁331），顯係從「馬晟吉利咒」首句添加「藍淨法界」等並復合「霹靂金光攝」而成。《太上三五陽鐵面火車五雷大法》中第七咒即「馬晟吉利咒」，稱作〈開天召雷咒〉，見《道法會元》，卷一二二，頁587。

⁶⁹ 《道法會元》，卷八十二，頁322。

⁷⁰ 《法海遺珠》，卷四十，頁954。

敲煞戶」與點子、丑、寅、卯、辰、巳等六訣起雷的部分相合，⁷¹「令牌一下見真形」也更符合該咒用於使者召合的功能，只是諸法中似並不用令牌。而《先天一炁火雷使者秘法》在點訣後仍有「吾奉玉皇上帝元降律令（玉訣）雷祖大帝敕（子。成局）」，⁷²與《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稱作〈大召興雷咒〉）一致，似應與玉皇上帝、雷祖大帝為主法以及書符中須押入「玉皇親機」（齋）有關。

「馬晟吉利」四字除見於〈馬晟吉利咒〉外，也見於《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召合前所抄錄的〈訣〉，即「一體三身，馬晟咭喇。三處號頭，四箇帝諱。九字靈章，風雨立至」。前述傳本也有類似口訣。《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稱作〈宗旨〉的「一體三身，皆由自己。三處號頭，四箇秘諱。九字靈章，風雨立至。揭陰鎖陽，馬晟吉利」，⁷³除「馬晟吉利」改為「皆由自己」，並移至最後外，與明抄本基本一致。《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在〈書符妙用〉中提到「一體三身，馬晟吉利。一字金書，二字祖炁。三箇號頭，四箇秘諱。九字靈章，風雨立至」，⁷⁴僅較明抄本多「一字金書，二字祖炁」。不過，明抄本書符部分卻也註明成符後須「加一字金書，二字祖炁入符」，不排除抄寫〈訣〉時有所遺漏。

「一字金書，二字祖炁」又見於《先天雷晶隱書》，即「一字金書，二字祖炁，三箇號頭，四字秘諱，九字靈章，封符玉筭」。⁷⁵除金書、祖炁外，號頭、秘諱、靈章及玉筭（即親機）等與《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大體相同。

「二字祖炁」《先天雷晶隱書》列作「○鈴」、「○阿」，⁷⁶則為僅見之例，或許與斗姆法的植入有關。《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作「𠄎」、「𠄎」。 ⁷⁷《九天雷晶元章》的〈祖炁入符〉係「以𠄎字提起……𠄎字入

⁷¹ 《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六訣同此。《雷晶秘隱》、《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有差異。

⁷² 《法海遺珠》，卷四十，頁952。

⁷³ 《道法會元》，卷八十二，頁321。

⁷⁴ 同上註，卷九十一，頁380。

⁷⁵ 同上註，卷八十三，頁333。

⁷⁶ 同上註。

⁷⁷ 《道法會元》，卷九十一，頁381。

符」。⁷⁸《先天一炁雷法》在〈使者本身符〉散形中列出「𩇛」、「訶」，下註「金光祖炁妙用。就出祖炁一點入意」。⁷⁹前舉明內府抄本所收《先天一炁火雷秘法》在〈諸號〉「二」下分雨、晴列有「𩇛」、「訶」，⁸⁰似是指祖炁。《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亦未單獨列出，但從「五加親機押起，六發二字祖炁施令」的說明來看，示例中親機「齋」下分列的應該就是「二字祖炁」，即「𩇛訶」、「鑽訶」，而「鑽」又見四字秘諱，或許屬重出。⁸¹鑑於「𩇛」見於前舉〈雷晶梵炁坐功〉的存中宮祖炁，而署莫月鼎述〈書符口訣〉也提到「壓下太玄祖炁……便作𩇛音，提起訶音」云云，⁸²似應以「𩇛」、「訶」為是。⁸³

「一字金書」《先天雷晶隱書》作「𩇛」，⁸⁴亦屬僅見。《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作「靈」。⁸⁵《先天一炁雷法》在〈使者本身符〉散形中列入「靈」，下註「玉帝金書，天皇敕命，頒降雷霆，總轄九州社令，敢有後至，風刀滅形，急急如玉皇上帝敕」。⁸⁶陶仲文抄本《諸階鎮貼符》中〈先天張天君驅邪殺伐符〉同，寫作「靈」，⁸⁷則似應以「靈」為金書，即所謂玉皇諱字（《六一飛捷大法》稱為「天皇內號」）。

不過，以上金書並不見於《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該抄本也並未另行列出金書。其使者召合中的金書秘號為「𩇛」，見前存南斗霹靂星之法。《先天雷晶隱書》召合亦用該號，〈諸師玄秘〉謂之「祖諱」。⁸⁸《雷霆諸帥秘要》稱作〈使者號〉。⁸⁹《先天一炁火雷使者秘法》有

⁷⁸ 《道法會元》，卷八十九，頁370。

⁷⁹ 同上註，卷九十，頁372。

⁸⁰ 胡道靜、陳耀庭等主編：《藏外道書》，第29冊，頁71。

⁸¹ 《先天一炁火雷秘法》在〈諸號〉「一」下分雨、晴列有「鑽」、「鏗」，而「鑽」也見於四字號（即四字秘諱）。

⁸² 《道法會元》，卷七十七，頁278。

⁸³ 此二字也見於《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的〈號信〉，被稱作「祖諱」。見《道法會元》，卷八十二，頁323。

⁸⁴ 《道法會元》，卷八十二，頁322。

⁸⁵ 同上註，卷九十一，頁381。

⁸⁶ 同上註，卷九十，頁372。

⁸⁷ 胡道靜、陳耀庭等主編：《藏外道書》，第29冊，頁158。

⁸⁸ 《道法會元》，卷八十四，頁340。

⁸⁹ 《法海遺珠》，卷十六，頁814。

詩訣所謂「山字頭四字尾，此是雷霆真骨髓」者即是。⁹⁰前舉清抄本《召張君科》稱為「(張帥)心印」。如不來室藏清乾隆八年(1743)藍某抄本《先天拜奏召將混合秘法一宗》稱作「(張帥)令篆」，並說「又言珎字也」。或許這才應是「使者法」的「一字金書」。

至於「一體三身」則指鄧、辛、張本出一源。署白玉蟾述〈雷霆三帥心錄〉排出三帥世系，認為「雷霆三帥，本一家人也」，並指出「上官先生〈歛火真形符〉、趙房州〈辛判官符〉、馬真官〈張使者符〉，莫明祖炁，各主一見，遂拆裂而三。殊不知獨體者，妙用歸一，混合同玄之意也」，⁹¹主張混合三帥。署王文卿〈雷說〉以天干、五行配鄧、辛、張，提出「三帥不可離一，謂之三奇。若一神入廟，餘二神不行事，手中雷局要遁其入廟。不入廟，別有訣」。⁹²署王文卿〈火雷序〉與以上不同，認為張使者是元始祖炁化生，一生二、二生三，遂有辛、鄧二帥，並配之以玄、元、始及洞神、洞玄、洞真，主張「三神本一神，一體三身是也」。⁹³應當說，〈雷霆三帥心錄〉的三帥次第還是比較符合各法衍生的一般認知的。〈雷說〉也同樣並沒有側重哪一法。而〈火雷序〉倒轉三帥次第，極力推崇火雷使者張珎，則從反面表明使者法的產生及三帥架構的形成是比較晚的。另外，〈諸師玄秘〉中詩訣提到「五神須用使者轄，鄧辛二帥雷部尊。一體三身幹化權，真名祖諱世莫傳」。⁹⁴此詩訣與《雷霆玄論》所收〈詩訣〉有演化關係，使者轄一句後者作「五神須用使者檄」。⁹⁵以使者檄召五雷與張使者直符的職事有關。而從檄到轄，再添入鄧、辛，即由直符而轉為總轄雷部之職事，應與使者法的興起有關。

除了作為一種指導觀念外，「一體三身」也體現於具體的法術安排。儘管前舉各種使者法傳本大都獨自成立，並不融入鄧、辛二帥，但《先天雷晶隱書》、《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及《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

⁹⁰ 《法海遺珠》，卷四十，頁952。

⁹¹ 《道法會元》，卷八十二，頁329。鄧、辛、張對應心、膽、腎，與王文卿的主張不同。

⁹² 《道法會元》，卷六十七，頁216。

⁹³ 同上註，卷八十四，頁342。

⁹⁴ 同上註，頁340。

⁹⁵ 《道法會元》，卷六十七，頁217。

者大法》等卻在將班中同時列入鄧、辛、張三帥。《九天雷晶元章》雖然未列將班，但同時列出三帥符形，只是似乎僅為表面上的簡單匯聚，各符仍屬各自成立。⁹⁶《玄晶雷章》較《九天雷晶元章》更進一步，在〈使者符〉下列出「一體三身作用」。儘管也註明「此三號，如召使者，只用使者號加雷字上」，⁹⁷但鄧、辛二號加入〈使者符〉已可稱得上是一種深度混合。而《玄晶雷章》列出的「總轄三帥」號頭，⁹⁸以張帥總轄三帥，符合〈火雷序〉的期待，則應與總轄雷部有關。

此外，《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中使者符須押入鄧、辛、張，其「四字秘諱」也分為鄧、辛、張三種。《先天雷晶隱書》的「四字秘諱」雖然是同樣的三種，卻未對應三帥，而是分屬伐、晴、雨。而《先天雷晶隱書》及《六一飛捷秘法》中「九字靈章」也是根據伐、晴、雨而有不同的寫法。秘諱、靈章的不同係配合張使者符的三種不同形態。實際上，《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中的靈章也是配合使者符的不同用處而有不同寫法，表明「四字秘諱」對應鄧、辛、張確實是一種局部的改造。倒是《玄晶雷章》列入兩種「四字秘諱」並對應鄧、張，從接下文字內容係描述作用辛天君炁字符來看，應有殘缺，底本應仍有對應辛帥的「四字秘諱」，表明這種改造並不是到《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才發生，後者或許展現了使者法混合三帥嘗試的一個最終結果。從一種理念到法術實踐，「一體三身」在使者法中的貫徹可見並不很順利。

三、「莫月鼎符形」與莫月鼎使者符法的一筆成符

「莫月鼎符形」見於《雷霆飛捷使者大法》，與「王侍宸派符形」並列。⁹⁹然而，該法本身所用符形卻並不屬於上述兩種，而是與《九天雷晶元章》及《太乙使者大法》符形較為一致，表明使者符法流傳中演變出多種符形流派。這種多樣性也提醒我們對該傳本附錄「莫月鼎符形」有加以核證的必要。

⁹⁶ 《道法會元》，卷九十，頁368。









⁹⁷ 同上註，頁371。

⁹⁸ 同上註。

⁹⁹ 《道法會元》，卷九十五，頁404。

其中，「莫月鼎符形」的b型與「王侍宸派符形」的a型較為接近，其特點是左手捧「敕」，右手執錐形（砧？），應與《太乙使者大法》所收〈召玉府雷官將符〉、〈斬勘飛捷火雷使者大法〉中的張元伯〈本身符〉有演變關係（參見表一）。後二者均有散形，且有作用田字的部分，即〈北帝劈鬼胎鬼塊邪炁法〉所用〈田字式〉，¹⁰⁰ 後者往往也見於鄧、辛二天君法的散形作用，似乎不應屬莫月鼎符形，並且也的確不見於與莫月鼎有關的傳本。另外，《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的〈使者符〉正形，左手執「旗」，右手執「敕」；明內府抄本《諸階火雷大法》所收〈先天一炁火雷秘法〉中的張使者符形，左手捧「敕」，右手執「旗」，也應屬此型。前者有散形，但無作用田字的部分；後者無散形，但記錄了筆法。

表一 莫月鼎符形 a、b 型

莫月鼎符形		王侍宸派符形		召玉府雷官將符	本身符	使者符	
a	b	a	b	太乙使者大法	斬勘飛捷火雷使者大法	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	先天一炁火雷秘法
							
翅分八字，體如蝙蝠。	翅分八字。左手捧敕。右手蜷曲，執砧。	左手捧敕。右手蜷曲，執砧。	翅分八字。左手捧敕。右手蜷曲，作執物狀。	左手捧敕。右手蜷曲，作執物狀。	左手捧敕。右手蜷曲，執砧。	左手執旗。右手蜷曲，執敕。	左手捧敕。右手蜷曲，執旗。

「莫月鼎符形」的a型見於《先天一炁火雷使者秘法》、《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先天雷晶隱書》、《玄晶雷章》、《先天一炁雷法》、《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以及《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細節雖有差異，大體仍屬一致（參見表二）。其中，除《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

¹⁰⁰ [宋]元妙宗：《太上助國救民總真秘要》，卷七，《道藏》，第32冊，頁95。

法》外，《先天雷晶隱書》、《先天一炁雷法》、《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也都含有莫月鼎詩文或與莫月鼎有關之文字，《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啟師部分還出現鄒鐵壁、莫月鼎等人名字，可知均與莫月鼎使者符法有密切關係。而《雷霆妙契》所收「莫月鼎述」〈書符口訣〉提到「符形須是雄勇……體如蝙蝠，翅分八字……疾如飛鳥，一筆掃成」。¹⁰¹類似的表述也見於《先天雷晶隱書》所收〈道妙〉、《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卷首師說。這一描述與a型基本一致。那麼，認為a型確屬莫月鼎符形似無問題。

關於各傳本的細節差異，當然可以認為是傳寫造成的偏差。但或許也還另有原因。《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中〈作符秘訣〉提到「本將符體，初無正形」，¹⁰²即本來並沒有什麼固定的符形。儘管如此，「莫月鼎述」〈書符口訣〉提到書符「有筆法」，也就是仍有一定的矩度。而〈莫月鼎〉提到「使者一符形，每授門人，各有不同。是乃真人自立法以證派源，考其玄微，同歸一致」。¹⁰³那麼，同歸一致之餘又各有不同，或許確有傳法時的考量。

值得注意的是，表二中列出的諸傳本，除《先天一炁火雷使者秘法》、《玄晶雷章》及《諸階鎮貼符》未有記載以外，或列出散形，或列出筆法，對使者符書寫方法的記錄並不一致。其中，《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及《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列出筆法，而無散形。雖然這與通常所見雷法元帥符有散形作用的做法明顯不同，但卻是莫月鼎使者法的特色。

《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的〈符形〉部分除列有使者符形「筆法」外，還提到「凡書符，先念〈十六字咒〉，營目三匝，想神光射紙上，結成使者真形。左手急運〈大召興雷咒〉，成雷局。右手急運筆掃成符，咒盡符成，即無散形。書畢，存使者恍恍惚惚見於紙上，有飛走之勢。次加一字金書、二字祖炁入符」。《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的〈書符妙用〉也說「下筆一力掃成符體。咒盡符成，即無散形」。¹⁰⁴

¹⁰¹ 《道法會元》，卷七十七，頁278。

¹⁰² 同上註，卷八十二，頁322。

¹⁰³ [元]趙道一：《歷世真仙體道通鑑續編》，卷五，《道藏》，第5冊，頁447。

¹⁰⁴ 《道法會元》，卷九十一，頁380。

這與《道藏》所見署名莫月鼎的相關表達是一致的。「莫月鼎述」〈書符口訣〉即說「迅筆掃成其形。……並無散形咒語，恰有筆法」。¹⁰⁵《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師說部分還提到「祖師莫月鼎書符之時，或不作炁，或不誦咒，隨筆掃成，用無不應」，¹⁰⁶這也與《先天雷晶隱書》所收〈道妙〉中「莫月鼎」自述相合，即書符不須作用散形，掃筆成符即可。《雷霆飛捷使者大法》本身雖未採用莫月鼎符形，但書符詩訣提到「雷咒無句讀，雷符無散形。雷無兩道訣，雷炁一元神」，¹⁰⁷與此主張一致。此外，〈道妙〉最末還有一段強調「書符只一筆，不許再填」。¹⁰⁸明確反對「世俗佈符之法，有散形，有聚形」的表述，也見於《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師說「又曰」部分，¹⁰⁹以及《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中〈莫宗師談玄〉之後的一段「莫月鼎論書符（擬）」，即「一咒一炁，一炁一訣，一訣一想，情思間斷，意象落莫，縱能成符，始銳終怠，施之行用，萬無一應。良由不知精神感召之妙。咒炁罡訣，特土苴爾！道豈在是哉！法豈在是哉！是謂元始一炁之妙」，後者並署「嗣神霄門下第六代孫苕溪莫洞一述」。¹¹⁰此即所謂「法行先天一炁，將用自己元神」，與莫月鼎〈一炁之妙滿江紅〉「法在先天」、「非符非咒非罡訣」以及王惟一所說「得月鼎莫先生使者一法，歷說先天之妙」應該說是一致的，¹¹¹表明使者符有筆法而無散形之說，即便不是莫月鼎本人親自表述，也應是莫月鼎派下傳承的做法。

與莫月鼎派下傳承的做法不同，《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先天雷晶隱書》、《先天一炁雷法》、《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

¹⁰⁵ 《道法會元》，卷七十七，頁278。

¹⁰⁶ 同上註，卷九十一，頁379。

¹⁰⁷ 同上註，卷九十五，頁404。

¹⁰⁸ 同上註，卷八十四，頁342。

¹⁰⁹ 同上註，卷九十一，頁379。

¹¹⁰ 「莫月鼎述」〈書符口訣〉末為「一筆書之，不可再填……苟不如之，良由不能聚精會神感召之妙也。咒炁罡訣，抑其末事！道豈在是哉！法豈在是哉」（《道法會元》，卷七十七，頁278），應是同一表達的不同轉寫。〈莫宗師談玄〉主要談修煉先天一炁而成丹，依次註解「家居北斗魁罡下，劍挂南山月角頭」、「納則為丹動為雷。呼吸根蒂透三關」、「刀圭運入丙丁坵，風雷震起坤金牛。踏翻斗柄天昏黑，迸破黃河水逆流」等詩句，末署「嗣教莫洞一述」。此部分結束後，插入〈海瓊祖師咒〉等，然後才是「莫月鼎論書符（擬）」，後者從〈道妙〉的敘述方式來看似乎也應屬於談玄。

¹¹¹ [元]王惟一：《道法心傳》，《道藏》，第32冊，頁419。

則列有散形。其中，《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比較特殊，其〈使者符〉的〈變用符〉雖為莫月鼎符形的a型，但其散形從作用內容看應是針對正形的（見前b型）。《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先天雷晶隱書》、《先天一炁雷法》的散形結合了號頭的填寫，並按照祈禱晴、雨等不同用途有不同的存思作用，看上去似乎與前舉號頭、秘諱、靈章云云那樣的書符口訣是相應的，但與掃筆成符後作用號頭等還是不同。鑑於三者雖有散形，但《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的〈作符秘訣〉反覆強調「一筆掃成。意與筆俱轉，炁與筆俱運，並無間斷」、「意炁相隨，一筆而成」、「用筆一掃成為妙」，¹¹²《先天雷晶隱書》的〈書符口訣〉仍說「隨炁一筆……則我之使者成立矣。依法書成，發揮先天大道之妙、自己元神之靈。隨筆掃就……不假咒訣為之。只一筆渾全，便見天地之心矣」，¹¹³而《先天一炁雷法》也說「一筆急掃成符，毋令一毫間斷。師曰：……塗一筆在紙上，則我使者生成矣。次全符形。此法運先天大道，自己元神之妙，意動神隨，不假存想咒語為之。只此一筆，工夫渾全」，¹¹⁴採用散形或許是受到通常雷法元帥符特別是鄧天君符、辛天君符均有散形作用的法術流行因素影響而做出的反應。

¹¹² 《道法會元》，卷八十二，頁322。











¹¹³ 同上註，卷八十三，頁333。

¹¹⁴ 同上註，卷九十，頁373。

表二 莫月鼎符形¹¹⁵

		雨	晴	遞奏	伐邪	筆法	散形
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							
九天碧潭雷 禱雨大法							
先天六一天喜 使者大法							○
雷霆六乙天喜 使者祈禱大法							
先天一炁雷法							○
玄晶雷章							

¹¹⁵ 表中列出筆法者，有《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九天碧潭雷禱雨大法》、《雷霆六乙天喜使者祈禱大法》三種。以○標識者，係列出散形作用的傳本，包括《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先天一炁雷法》、《先天雷晶隱書》、《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四種。其中，《先天六一天喜使者大法》的散形作用係用於b型者，因此標以◎，以示與後三者相區別；而後三者有在相關文字中均有「一筆掃成」的表述，則與散形作用的設計存在邏輯上的衝突。其餘諸種則既未列出筆法，亦未列出散形。

		雨	晴	遞奏	伐邪	筆法	散形
先天雷晶隱書				 抹意符批			○
先天一炁火雷張使者祈禱大法		 雷	 雷	 雷			○
先天一炁火雷使者秘法		 雷	 雷		 雷		
諸階鎮貼符	 先天張君符				 先天張君驅邪殺伐符		

結語

傳統的道教史寫作，將道教神霄派視為一個整體，認為自林靈素、王文卿以來，特別是王文卿以降存在一個遞代相承的神霄法派。從《道藏》文獻，特別是《道法會元》所收文獻來看，署王文卿的文獻並不少見，諸種文獻之間存在或緊或疏的關係，甚至存在牴牾。就文獻流傳的立場來看，不排除存在抄寫過程中的改動與創意的可能；從道法歸屬的立場來看，或許還存在溯源或者認祖的可能，也即將自身的傳承推定出自王文卿一脈相傳的道法。《道藏》文獻中或存或不存的「師

派」，在道法抄本中也有反映。這樣的「師派」作為道法內部傳承的一種歷史性的記述，是否可靠，除了對相關人事的檢閱與核定以外，也需要通過道法細節的追索與比勘，以使內外證據合同，從而得出結論。

明抄本《九天梵炁雷晶碧潭使者大法》係從蘇州玄妙觀蓑衣仙房抄出，位列〈師派〉最末的郭貴謙也與正統間碑刻相合，表明傳承有序。周玄真從玄妙觀得傳使者法，其在元明之際以使者法禱雨祈晴，不僅自身得任神樂觀提點，其弟子也進入道官系統。此外，他以編修道行錄、請傳、立碑、遷墳等多種方式宣傳莫月鼎，在樹立自身嫡傳身份之餘，無形中擴大了莫月鼎及其使者符法在江南的影響。明抄本將周玄真列入師派確實符合他傳承莫月鼎使者法的自我定位。而李復陽、吳師聖、席應真等數位，與周玄真並無師承關係，地位、名聲也不似周玄真那樣隆重。儘管這樣的〈師派〉名單顯得不太標準，或許反而更為可靠。實際上，從《元人畫莫月鼎像》的記錄來看，李復陽也確實是莫月鼎弟子。至於鄒鐵壁坐化與莫月鼎傳記敘述的差異，也表明此師派出於攀附的可能性極低。倒是王文卿與上官二三等之間插入白玉蟾，自然是一種追認。白玉蟾本人與王文卿既無師承，時代也不應在上官二三之前，只是他的聲名顯然遠在上官二三、上官八等之上。

另外，在該抄本末吳師聖敘中，吳師聖自稱「自幼慕道，受業龍虎，欽慕月鼎雷法，僅二十餘年」。到天曆二年（1329）才在京師蓬萊真境遇李復陽，「得蒙盟天雪誓，方得的派之傳也，亦不負生平參學之功。誓願不輕傳。俟余晚年，揀道德忠孝者留一人，續祖燈香火而已」，表明龍虎山道士中原本並沒有莫月鼎使者法的傳人。而吳師聖在京師得法後既然並不願輕傳，使者法應當也難以在龍虎山有廣泛的傳播與影響。當然，即便傳承有限，卻也為張宇初了解使者法的要義提供了便利。

該抄本反映的使者符法，特別是召合所用存南斗第五、六星間小星（霹靂星）的所謂「斗激天河」之法、書符所用〈召咒〉（〈十六字咒〉）及〈大召興雷咒〉，均符合《道法會元》、《法海遺珠》以及明、清道法抄本所見使者法常式。該抄本所採用之符形也與《雷霆捷使者大法》所列「莫月鼎符形」a型以及《道藏》諸書所見與莫月鼎有關的書符口訣

相合，表明該抄本確係莫月鼎使者符法的傳本。也就是說，在道法系統的層面，也得以確認師派的可靠性。

除開列筆法以外，該抄本中記錄的書符規矩及「莫月鼎論書符（擬）」也與《道藏》諸書所見有筆法而無散形論述相合。所謂「一筆成符，即無散形」，無疑與雷法或者說元帥符法的常式發生區隔，成為莫月鼎使者符法的顯著特色。這一特色的形成由於「法在先天」的理論表達而得到合理的解釋。但是，如果回到師派中鄒鐵壁生坐化可能反映的是鄒鐵壁傳法莫月鼎過程中存在隱瞞，或者即如莫月鼎傳記所說鄒鐵壁臨終不遑傳授，則不能排除是由於並未得到散形作用的傳授，因而只能一筆成符，進而為了主張此種異於常式的做法的合法性而提出對「世俗」流行的散形作用的強烈反對。實際上，不僅採用其他符形的使者法能夠見到散形作用，即使是採用莫月鼎符形的使者法在堅持一筆成符之餘也提供了散形作用的選項，表明有筆法而無散形在法術市場上其實並不太受青睞。

此外，在追索使者法常式的過程中，我們也看到不同的法術傳統進入雷法系統的不同路徑、結局及影響。比如《先天雷晶隱書》中斗姆與使者法的拼合，儘管並不成功，但卻廣有影響，以致在明內府抄本《諸品靈章雷君秘旨》中出現了使者不可離斗姆的表達。而鄧、辛、張作為雷霆三帥的一體化組合除在將班中得到體現外，也最終出現在了該抄本的號頭、靈章部分。總之，通過法術構成的比勘與追索，我們得以較為清晰地觀察到作為「神霄法」的使者法如何因應法術風尚的變化而發生或大或小的演變。

The Function and Lineage of the Method of Summoning of Emissary Zhang Inherited from Mo Yueding: With Focus on a Manuscript *Jiutian Fanqi Leijing Bitan Shizhe Dafa*

Xu Wei

Abstract

The Method of Summoning of Emissary Zhang 張使者法 inherited from Mo Yueding 莫月鼎 wa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rituals and Methods of Divine Empyrean (Shenxiaofa 神霄法) in Yuan–Ming Dynasty, which insofar we know nearly nothing about. In fact, there are numerous manuscripts and related texts collected in *Daofa Huiyuan* 道法會元 and *Fahai Yizhu* 法海遺珠, along with those found in libraries and private collections, from which we can figure out how the Magic of Summoning Emissary Zhang functioned and which part of the content has been changed. With careful analysis and examination based on these texts, we can have some clue for certain kinds of general practice of the Magic of Summoning Emissary Zhang. Such research will help provide understandings of the inner structure and development of this newly-built ritual tradition.

Keywords: Daoism, manuscript, Shenxiao, Emissary Zhang, Mo Yueding